

老龄化面临“缺钱少看护”难题，社会保障体系应如何完善？

来源: 第一财经 添加时间: 2020-12-08 08:40:30 点击: 4103

积极面对人口老龄化已成为“十四五”规划的重要战略，我国社会体系如何应对？还需要注意哪些问题？

“目前，我国正在应对老龄化，而这已经对我们国家的财政提出了很大的挑战。为了缓解养老支出给社保基金带来的运转压力，我们可以探索通过延长退休，或将退休金摊薄发放等方式来进行。”今天（29日）下午在上海财经大学举办的《国际社会保障动态》橙皮书发布会上，上海财经大学公共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刘小兵告诉第一财经记者。

根据民政部公布的最新预测数据，到“十四五”期末，我国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规模达到3亿人。“截至2019年，中国老龄人口为1.76亿人，占世界同年龄组的23%，远高于我国人口占世界总人口18%的这一数值。”厦门大学公共事务学院党委书记黄新华表示，“中国已经是一个‘未富先老’的老龄化社会，健康治理、保险政策异常重要。”

一方面，养老照护问题已成为专家的普遍共识，《国际社会保障动态》2018年橙皮书报告聚焦的主题就是“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长期护理保障体系。”

江西财经大学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院长张仲芳就表示，“当下，随着公民生育年龄间隔逐渐拉长，势必会出现上一代需要照顾而下一代仍处于工作中的状况，因此，高龄老年人的照护问题之后将会非常尖锐。”

如何解决这一问题？张仲芳认为，长期护理保障体系的建设尤其重要，这包括了筹资制度、护理服务供给制度两个重要板块。“尤其要理解，高龄老年人的长期护理应注重‘保障’而不是‘保险’，这涵盖了对筹资保险、护理福利和护理救治等领域的深入理解。”

以长期护理社会保险（下称“长护险”）制度为例，国际上如德国、日本等国家的长护险制度均发源于长期救护制度，且新加坡于2002年，韩国于2008年分别颁布了长护险的相关法案。“长护险在福利国家中普遍起步较晚。”张仲芳表示。

我国早在2006年~2016年间就针对15个城市实施了长护险试点，对下一步的工作有怎样的指导作用？张仲芳认为，“我们发现，一是长护险与医保之间的界限定位较为模糊，且尚未形成一个独立险种；二是筹资困难，护理服务费攀升与较为稳定长护险费率有矛盾；三是长护险是由医保机构经办、还是由第三方机构经办仍然面临选择。”

另一方面，除应对老龄化之外，青年失业、生育等也是需要关注的社会保障问题，这些在《国际社会保障动态》2019年橙皮书的“健康贫困的治理行动与效果”主题中也都有体现。

“从国际社会的保障层面来看，德国、法国、日本等均以社会医保为主，并且有保险范围逐步扩大、设立个人自付封顶线、向大病患者和弱势群体倾斜的特点。而在美国、澳大利亚、巴西等国家，商业医保则有更加重要的补充、增强作用。”上海财经大学公共经济与管理学院卫生政策与管理研究中心主任李华表示。

李华建议，“除了现行的‘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我们还要鼓励‘商业医疗保险’多发挥作用，因为这两者确实可以降低因病致贫的比例。当然，目前存在的问题则是，随着去到基层医疗机构进行首诊、慢病及住院的人数增多，我们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的建设还不太完善。”

除了上述主要理论研究之外，我国社会保障体系的理论研究还缺什么？中国社会保障学会副会长林闽钢表示，“我们对于社会保障体系的定量分析，最需要的仍然是数据库的建设。而目前仅有少数几所国内高校拥有一些老年人的相关数据库，并在进行收录工作，老龄化的数据采集、研究领域是未来一大方向。”

